（上接B18版）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4、场内代销机构：具有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且符合风险控制要求的深交所会员单位可以办理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业务。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于2006年12月5日发布的《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发售公告》及相关业务公告。

（三）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联系人：刘少君

电话：010-59378919

传真：010-59378907

（四）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十二层

负责人：王丽

联系电话：010-65232180 65269781

传真：010-65232181

联系人：苏文静

经办律师：陈静茹、苏文静

（五）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经办注册会计师：单峰、刘颖

联系人：魏佳亮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五、基金的运作方式及类型

（一）本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二）本基金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精选具有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中价值相对低估的股票，进行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各类股票、债券、央行票据、权证、资产证券化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若有投资需要可参与有价值的新股配售和增发。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股票投资方向：本基金股票的主要投资方向为具有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中价值相对低估的增长型股票，本基金对这部分股票的投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股票资产的80%。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30%～95%，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0%～65%，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现金或到期日在1年期以内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主要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自上而下"地进行战略性资产配置和动态资产配置，以控制或规避市场的系统性风险；第二层次是"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在有效控制个股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尽可能高的投资回报。第三层次为"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行业配置策略。同时，本基金投资策略将兼顾"动力"和"增长"两方面。其中"动力"包含本基金在资产配置方面的考虑，指本基金将通过动态资产配置策略，灵活地配置股票、债券这两大类资产之间的投资比例。而"增长"则指本基金管理人在个股选择方面将以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中价值相对低估的股票作为主要的投资对象。

（一）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2、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和市场周期分析；

3、上市公司的成长性、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

（二）战略性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根据宏观经济、政策环境、利率走势、市场技术指标、市场资金构成及流动性情况分析来全面评估证券市场现阶段的系统性风险和预测中长期预期收益率，在此基础上，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中长期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本基金战略性资产配置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投资决策委员会最终确定股票、债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中长期配置比例。

（三）动态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未来走势的判断以及重大政策变动的预测，力争把握投资时机，审时度势地根据市场变化动态地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和债券这两大类资产之间在相对较短的一段时期内的配置比例，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获取更高的投资收益。

基于基金投资中时机选择的重要性，我公司还自行开发了动态资产配置的量化模型，以此作为制定动态资产配置决策的辅助性工具。我公司的动态资产配置的量化模型是基于股票价格将围绕着股票价值中枢上下波动的特征而构建的。更具体来说，就是在股票价格表现出超涨或超跌时，我们预期，该股票以后的价格走势将会趋向于价值回归。股票是一种高风险、高收益的资产，相对于股票而言，债券则是一种低风险、低收益的资产。当股票市场处于超跌状态时，我们预期股票市场的价格走势将趋向于上升，所以在该阶段可以按照一定的原则增持股票，减持债券，以求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获得更多的股票收益；当股票市场处于超涨状态时，我们预期股票市场的价格走势将趋向于下跌，所以在该阶段可以按照一定的原则减持股票，增持债券，以规避股票价格下跌的风险，力争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因此，我们可以通过判断市场的超涨或超跌状态以及基金投资组合中具有较高风险的资产部分（即股票）的收益风险特征来动态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和债券这两大类资产之间在相对较短一段时期内的配置比例。

（四）股票投资方法

1、个股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深度挖掘具有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中价值相对低估的股票，以此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主要投资对象。这里所说的"价值相对低估"指的是上市公司的高成长性以及盈利增长速度由于尚未被投资者所充分认识以至于没有在股价上充分反映出来，也就是说公司的盈利增长速度快于股价的反映速度，股价对公司的盈利增长的反映存在着明显的滞后。除此以外，本基金还将高度重视和跟踪那些过去基本面情况差但现在已有明显好转的上市公司股票，深入分析其基本面发生转变的根本性原因，同时采用多种价值评估办法多角度地对其进行投资价值分析，甄选出那些基本面已得到改善，同时具有潜在高盈利增长趋势的个股作为投资对象。

2、股票备选库的构建方法

根据前面阐述的个股选择策略，本基金管理人将从两条路径甄选股票进而构建股票备选库。第一条路径就是首先通过股票的历史财务数据和股票的市场表现甄选出成长性良好的股票，然后在此基础上通过研究员从影响股票所属上市公司的成长性、盈利性以及投资价值的各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甄选出具有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股票进入股票备选库；第二条路径就是通过研究员对基本面已有改善的个股的深入分析，从那些过去基本面情况差但现在已有明显好转的上市公司中发掘具有潜在盈利增长预期的个股进入股票备选库。对于新股，我们将根据研究员提供的有关研究报告，单独考虑是否纳入股票备选库。

（1）股票备选库中来自于第一条路径的股票的甄选办法：

●剔除ST等限制和禁止基金投资的股票名单上的股票以及过去两年EPS≤0的股票；

●基于股票的历史财务数据和市场表现，同时借助我公司的股票成长性评估系统将沪深两市的所有A股（将在上一步骤中剔除的股票除外）从高到低进行成长性排名，并选取前500支股票构成本基金重点关注的股票。其中成长性评估系统中成长性排名的方法是借鉴新华富时600成长指数中的有关成长性排名的方法构建的，但构建中所选取的指标却是不尽相同的7个指标，包括4个价值因子指标和3个成长因子指标。价值因子指标分别是净资产与市值比率（B/P）、每股盈利/每股市价（E/P）、年现金流/市值（cashflow-to-price）以及销售收入/市值（S/P）；

成长因子分别是ROE×(1-红利支付率)、过去2年每股收益复合增长率以及过去2年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

在上述几个步骤的基础上，行业研究小组的研究员从影响股票所属上市公司的成长性和盈利性的各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其中"未来两年的预期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以及"未来两年的预期每股收益复合增长率"将是研究员评估股票的"成长性潜力"的主要考量指标。根据综合评估的结果，行业研究小组将筛选出具有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中价值相对低估的股票构成股票备选库的一部分。

研究员的综合评估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收益预期和趋势分析：研究员对股票的收益增长预期、收益预期的调整的精准评估以及收益预期的趋势分析，是能否筛选出具有良好成长性股票的关键一步。

●股票估值：对成长类股票估值的目的是衡量股价中所反映出的市场预期的合理程度。适合成长股的估值方法中常见的主要有两种：一种是根据隐含增长率评估成长股内在价值的本杰明·格雷厄姆（Benjamin Graham）方法，另一种是根据价格增长合理性进行估值的PEG方法；

●行业评估：主要了解股票所属公司的行业前景以及在竞争市场中的地位，以便所筛选出来的股票具有行业竞争优势和领先性的特征。主要方法是考察未来两年行业和个股的预期年收益增长率、行业集中度、股票在所属行业内的竞争对手等；

●公司业务模式、业务计划分析：主要是评估可能影响公司发展和成功的业务计划质量。评估主要包括如下几个方面：品牌认知、进入壁垒分析、分销模式、产品使用周期/产品价格、原料供应/供应厂商、可预期收入流、客户数量、产品周期、产品和市场的多样性分析、公司的增长原因分析(如：是正常增长还是通过收购实现增长)；

●公司管理层素质分析：主要包括公司高管和公司董事会成员素质分析、账目明晰情况以及收益增长的稳定性分析、公司高管持股状况分析等；

●公司财务健康状况分析：根据公司负债程度的高低，要对不同类型的公司采取不同的方法和量化指标来进行财务健康状况的评估，以便确保所筛选出来的公司的财务状况健康；

●公司赢利能力的趋势分析：结合公司过去业绩的历史数据，对股票的赢利趋势、收益前景进行分析，筛选出那些能够达到、最好是能够突破市场收益增长预期的股票。这是成长型投资成功的关键步骤。对于公司赢利能力的趋势分析，我们主要基于：销售收入增长趋势分析、利润率趋势分析、现金流趋势分析等几个方面进行分析。

（2）股票备选库中来自于第二条路径的股票的甄选办法

行业研究员会高度重视和跟踪那些过去基本面情况差但现在已有明显好转的上市公司股票，深入分析其基本面发生转变的根本性原因，同时采用多种价值评估办法多角度地对其进行投资价值分析，甄选出那些基本面已得到改善，同时具有潜在高盈利增长趋势的个股纳入股票备选库。

对进入股票备选库中的股票，行业研究员进行定期跟踪和维护。至少每半年一次对公司进行深度调研或访谈并提交调研简报；伴随着股票盈利预测的调整和股票市场表现的变化，股票备选库中的股票也将随之进行调整。

3、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行业配置将以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不同行业或产业的发展所呈现出的差异性以及不同行业分享经济增长所呈现出的差异性作为配置的出发点。在非均衡高速发展的中国经济中，市场需求、技术进步、政策变动、行业整合等因素均对各行业带来了不同的机遇和挑战，行业的周期性成长和结构性分化是中长期现象，在股票市场上就表现为行业投资收益的中长期轮动，把握各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波动特征，并对行业资产进行科学配置，是基金控制风险、获取稳定收益的有效方法。

本基金的行业配置以行业景气预测为基础，结合对产业政策、行业相关特征指标和财务指标的分析，对行业进行综合评价，在此基础上进行行业配置，其中，对行业景气度的精准判断是行业配置决策是否正确的关键性因素。行业研究小组将定期提交行业景气预测报告和行业配置建议。基金经理小组在股票备选库的基础上，通过对个股的风险收益特征、市场状况的分析，结合对个股的价格趋势和市场时机的判断，再结合行业研究小组的行业评估报告和行业配置建议，确定各行业配置比例和个股权重，完成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再通过BARRA AEGIS风险管理系统的优化分析以及基金经理小组的判断对组合进行进一步的调整优化。

（五）债券投资方法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主要目的是规避股票投资部分的系统性风险，在股票市场处于上升阶段时，加大股票部分的投资比例，减少债券部分的投资比例；而在股票市场处于下跌阶段时，相应地减少股票部分的投资比例，同时加大债券部分的投资比例。在股票和债券这两大类资产之间的灵活配置中，债券部分所起的作用主要是为了保证本基金投资的安全性和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以便在股市下跌时通过减少股票投资部分仓位、加大债券投资部分仓位而规避股市的系统性风险，在股市快速上升时能及时地获得资金，迅速地加大股票部分的投资比例。鉴于上述考虑，本基金在甄选个券构建债券投资组合时，将会把个券的流动性和久期作为重要的参考指标。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的过程中，将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包括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流动性策略、相对价值挖掘策略以及跨市场、跨品种套利策略等，以使债券投资组合能起到保证本基金投资的安全性和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

（六）权证投资方法

本基金将权证看作是辅助性投资工具，其权证的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有利于加强基金风险控制。

本基金在权证投资中将对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进行研究，同时综合考虑权证定价模型、市场供求关系、交易制度设计等多种因素对权证进行定价，主要运用的投资策略为：杠杆交易策略、对冲保底组合投资策略、保底套利组合投资策略、买入跨式投资策略、Delta对冲策略等。

（七）投资决策程序

本基金的投资主要参照以下流程进行运作，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1、行业研究小组研究人员通过自身研究以及借助外部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形成宏观、策略方面的研究报告，为基金资产配置提供决策支持。

2、投资决策委员会首先确定基金投资的战略性资产配置比例。

3、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短期因素的影响在战略性资产配置预先设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股票、债券之间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

4、行业研究员通过个股的财务评级、所处行业的定位分析、市场和经济环境分析等途径，对上市公司成长性和盈利性以及投资价值的各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自下而上地筛选出具有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

5、研究部定期或不定期的提交动态资产配置的数量化分析报告，同时借助公司的股票成长性评估系统定期呈交有关股票成长性的数量化分析报告，作为决策支持。

6、行业研究小组构建和维护股票备选库。

7、本基金的行业配置以行业景气预测为基础，结合对产业政策、行业相关特征指标和财务指标的分析，对行业进行综合评价，行业研究小组将定期提交行业景气预测报告和行业配置建议。

8、基金经理及助理依据股票备选库以及行业研究员的投资建议报告，再结合自己对市场时机的判断，确定行业配置比例以及个股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再通过Barra Aegis风险管理系统的优化分析以及基金经理小组的判断对组合作进一步的调整优化。

9、固定收益小组与基金经理在充分考虑基金投资的安全性和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的前提下，构建债券组合。

10、交易室按有关交易规则执行交易指令，并将有关信息反馈给基金经理。

11、行业研究小组对股票备选库中的股票进行分析和跟踪，并定期或不定期向基金经理提交投资建议报告。分析和跟踪的重点主要是投资品种的市场价格是否被低估。

12、研究部负责对基金持仓的品种进行风险监控、风险预警以及投资业绩评估。

13、金融工程师定期为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经理提供基金业绩评估报告，基金经理对于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人员认为具有较大风险的投资品种拟定改进方案，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调整投资组合。

14、监察稽核部对投资流程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控。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在合理的市场化利率基准推出等客观情况的影响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确定变更业绩比较基准，此项变更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及时公告。本公司于2009年5月22日公布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修改旗下动力增长基金基金合同中"业绩比较基准"定义的公告》，自2009年5月22日起，将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修改为上述基准。

沪深300指数是由上海和深圳证券市场中选取300只A股作为样本编制而成的成份股指数，该指数市场代表性强，指数编制方法透明、样本股票调整规则清晰，因此本基金选择沪深300指数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的选择债券的信用类别覆盖全面，期限构成宽泛，能较好地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因此选择该指数作为衡量基金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充分考虑本基金各资产投资比例要求从而构建上述业绩比较基准。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偏股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类中的偏债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已于2013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截至201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870,724,008.96	71.64
	其中：股票	3,870,724,008.96	71.64
2	固定收益投资	151,298,283.90	2.80
	其中：债券	151,298,283.90	2.8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870.00	9.2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78,053,812.36	16.25
6	其他资产	3,169,349.71	0.06
7	合计	5,403,246,324.93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813,782,101.14	52.2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710,000.00	0.20
E	建筑业	55,498,623.72	1.03
F	批发和零售业	319,134,865.55	5.9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337,927.38	1.21
J	金融业	206,778,523.00	3.84
K	房地产业	306,382,671.97	5.6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1,399,296.20	0.7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1,700,000.00	0.9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870,724,008.96	71.83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87	伊利股份	15,000,000	469,200,000.00	8.71
2	002250	联化科技	14,576,909	291,392,410.91	5.41
3	600519	贵州茅台	1,499,980	288,551,152.60	5.35
4	000513	丽珠集团	7,270,094	271,174,506.20	5.03
5	000963	华东医药	6,437,292	256,526,086.20	4.76
6	601166	兴业银行	13,999,900	206,778,523.00	3.84
7	000848	承德露露	8,499,915	193,033,069.65	3.58
8	002004	华邦颖泰	11,200,000	157,688,000.00	2.93
9	000999	华润三九	5,393,041	143,185,238.55	2.66
10	601633	长城汽车	3,687,505	130,611,427.10	2.42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51,298,283.90	2.81
8	其他	-	-
9	合计	151,298,283.90	2.81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1,006,730	100,783,740.30	1.87
2	113002	工行转债	288,090	31,511,284.20	0.58
3	113003	重工转债	114,820	12,552,122.40	0.23
4	110023	民生转债	62,060	6,451,137.00	0.12

注：上述债券明细为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全部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9、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贵州茅台的发行主体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因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的有关规定，于2013年2月22日收到贵州省物价局《行政处罚决定书》，被处以罚款二亿四千七百万元人民币。本报告期内，贵州茅台股份有限公司未再就该事项发布新公告。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股票，认为高端白酒虽然短期内面临各种压力，但贵州茅台酒因为品质卓越、品牌力强大，仍然拥有深厚的消费潜力。行政处罚不改变该股票的长期投资价值。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其它证券中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股票。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96,341.0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460,246.46
4	应收利息	797,789.67
5	应收申购款	414,972.4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169,349.71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100,783,740.30	1.87
2	113002	工行转债	31,511,284.20	0.58
3	113003	重工转债	12,552,122.40	0.23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999	华润三九	143,185,238.55	2.66	资产重组
2	002004	华邦颖泰	42,150,000.00	0.78	非公开发行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成立时间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7年1月9日至2007年12月31日	112.70%	2.01%	82.70%	1.54%	30.00%	0.47%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54.40%	2.55%	-51.30%	2.12%	-3.10%	0.43%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79.24%	1.80%	61.23%	1.45%	18.01%	0.35%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3.51%	1.34%	-7.67%	1.11%	4.16%	0.23%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22.40%	1.02%	-16.55%	0.91%	-5.85%	0.11%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9.28%	0.95%	6.80%	0.89%	2.48%	0.06%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2.03%	1.10%	-8.27%	1.05%	6.24%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13年6月30日	39.36%	1.69%	8.29%	1.39%	31.07%	0.30%

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进行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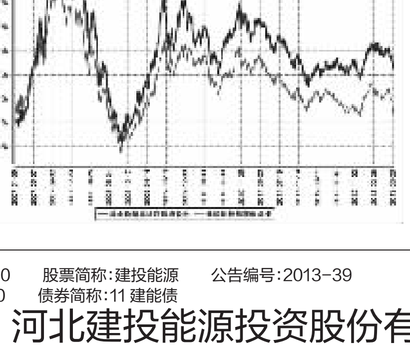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1：业绩比较基准：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新华富时600成长指数×70%＋新华巴克莱资本债券指数×30%。自2009年1月1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修改为"新华富时600成长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自2009年5月22日起，本基金比较基准修改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上述列图为本基金净值变动情况与各期间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情况。

注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7年1月9日生效。

注3：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和本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按费用的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本条第1款第（3）至第（8）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章及相关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采取金额申购的方式。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特定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M（元）	特定申购费率
M<50万	0.6%
50万≤M<250万	0.6%
250万≤M<500万	0.6%
M≥500万	每笔1000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场外、场内的申购费率相同）如下表：

申购金额M（元）	申购费率
M<50万	1.5%
50万≤M<250万	1.2%
250万≤M<500万	0.8%
M≥500万	每笔1000元

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场外、场内申购计算公式：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数＝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场内申购份额保留到整数位，计算所得整数位后小数部分的份额对应的资金返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

2、转换费

本基金目前仅可办理场外转换业务，场内暂未开通基金间转换业务。

具体转换费率、计算公式及转换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请查看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

3、赎回费

本基金的场外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逐年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年限（Y）	场外赎回费率
Y<1年	0.5%
1年≤Y<2年	0.25%
Y≥2年	0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为固定值0.5%。

场外、场内赎回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赎回份数×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由赎回申请人承担，赎回费总额的25%归基金财产，75%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强制规定以及不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前提下，在本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上述费率及/或收取方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应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3个工作日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调整后的上述费率还将在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上述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转换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三）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列支。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募集期间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以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3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六）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管理人原公告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明确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对"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3、对"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4、对"五、相关服务机构"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5、对"八、基金份额的场外申购、转换与赎回"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6、对"十一、基金的投资"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7、对"十二、基金的业绩"内容进行了更新。

8、对"十六、基金的费用与税收"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9、更新了"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的相关内容。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2日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2013年第8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8月22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货币
基金主代码	32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12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3年8月22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13年7月22日至2013年8月21日止

注：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已于2012年2月21日进行份额分级。A类基金份额简称"诺安货币A"，代码为320002；B类基金份额简称"诺安货币B"，代码为320019。

二、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 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3年8月23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已于2013年8月2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3年8月23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的规定，投资者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2、若投资者于2013年8月21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3、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于每月22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3、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宁波银行、温州银行、南京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上海农商银行、洛阳银行、齐商银行、渤海银行、烟台银行、哈尔滨银行、威海商业银行、北京农商银行、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海通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广发证券、国信证券、申银万国证券、华泰联合证券、金元证券、长江证券、南京证券、湘财证券、兴业证券、东海证券、德邦证券、中信金通证券、招商证券、东莞证券、国都证券、华泰证券、安信证券、江南证券、平安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中信证券、渤海证券、国元证券、上海证券、新时代证券、长城证券、东北证券、齐鲁证券、宏源证券、中投证券、山西证券、广州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江海证券、爱建证券、华宝证券、民族证券、财通证券、信达证券、日信证券、华龙证券、广发华福证券、华融证券、大通证券、中原证券、国海证券、西南证券、东兴证券、财达证券、华西证券、中信万通证券、红塔证券、第一创业证券、华安证券以及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8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5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8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3】766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13年7月22日到2013年8月16日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3年8月2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5248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491,771,348.1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825,916.23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491,771,348.15
	利息结转的份额	825,916.23
	合计	2,492,597,264.3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
	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3年8月21日	

注：按照有关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一年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首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为基金管理费计提日，第二个工作日进入首个开放期，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的一年，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二个工作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1个月，最短不少于5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且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开放期的2日前进行公告。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次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

每个开放期的最后一日（份额折算日），本基金将进行份额折算，即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在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所代表的资产净值总额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对本基金所有份额进行折算，将本基金所有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元，并将基金份额按折算比例相应调整。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或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咨询了解有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0600　股票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3-39

债券代码：112040　债券简称：11建能债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1建能债"2013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13年8月28日，凡在2013年8月28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3年8月28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1年8月29日发行的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将于2013年8月29日开始支付自2012年8月29日至2013年8月28日期间（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利息。为保证付息工作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11建能债(代码：112040)

3、发行人：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发行规模：人民币4.5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六年期，附第三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06号文件核准发行

7、债券利率：票面年利率为6.20%，在债券存续期前三年固定不变。若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上调后的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三年的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三年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9、起息日：2011年8月29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2年至2017年每年的8月29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2年至2014年每年的8月29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1、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17年8月29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4年的8月29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2、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信用级别及信用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4、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1年10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期债券付息方案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6.20%。每手面值1,000元的"11建能债"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2.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49.6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债券持有人实际每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5.80元。

三、本期债券本年度计息期限、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本年度计息期限：2012年8月29日至2013年8月28日，逾期未领的债券利息不另行计息。

2、债权登记日：2013年8月28日。

3、除息日：2013年8月29日。

4、付息日：2013年8月29日。

四、本期债券付息对象

本期债券付息对象为截止2013年8月28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称"中国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在册的全体"11建能债"持有人。2013年8月28日买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3年8月28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五、本期债券付息方法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在本次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本公司会将本期债券本年度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国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本年度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的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持有者应就其获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收税率为利息额的20%，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等规定，本次债券的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持有者应就其获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相关机构

1、发行人：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

联 系 人：郭嘉

联系电话：0311-85518875

传　　真：0311-85518601

邮政编码：050051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2层

联 系 人：杨丽敏

联系电话：010-83574534

邮政编码：100033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联 系 人：赖兴文

联系电话：0755-25938081

邮政编码：518031

特此公告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8月21日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8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国泰大宗商品(QDII-LOF)(场内简称"国泰商品")	
基金主代码	1602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8月26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3年8月26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8月26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休市安排，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注：2013年8月26日为英国银行假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2013年8月26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业务，2013年8月27日起将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856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赎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8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内简称：信诚商品）	
基金简称	信诚全球商品主题(QDII-FOF-LOF)	
基金主代码	1655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8月26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3年8月26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8月26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投资人或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纽交所群岛交易所、伦敦交易所和多伦多交易所同时正常交易的工作日。鉴于2013年8月26日伦敦交易所休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上述日期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2013年8月27日，本公司将恢复办理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 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021-5108516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300115　证券简称：长盈精密　公告编号：2013-28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13年8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062　证券简称：中能电气　公告编号：2013-042

福建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2013年8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福建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300167　证券简称：迪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3-073

深圳市迪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已于2013年8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13年8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于2013年8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迪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300206　证券简称：理邦仪器　公告编号：2013-045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8月21日，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13年8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 com.cn。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